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南京市江宁区教育技术装备中心（单位名称）采购编号为JSZC-320115-JZCG-G2024-0094（分包2）、江宁区2024年中小学学生课桌椅设备项目（分包号：分包2）的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的规定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单人钢木可调节课桌椅二、单人钢塑可调节课桌椅一、单人钢塑可调节课桌椅二（标的名称）属于工业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南京宇教教学设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3403.9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15.96万元¹，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小微企业名录（江苏）

首页 扶持政策集中公示 申请扶持导航 企业享受扶持信息公示 小微企业库

当前位置：首页 > 小微企业库

江苏省 南京宇教教学设备有限公司 搜索

企业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资金数额（万元）	企业类型	登记机关
南京宇教教学设备有限公司	913201156606945703	5000万元	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	南京市江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共查询到1条信息 <上一页> 1 <下一页> 页 确定

企业名称：南京宇教教学设备有限公司（加盖电子公章）

日期：2024年7月10日